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3-02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13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ecm.com.cn)刊登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3-020),为使广大股东周知并能按时参与,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现将召开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0月16日(周二)下午13:00;
2.网络投票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3年10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裕泰大酒店4楼多功能厅(上海市西藏北路558号)
(五)会议的出席及表决方式:

1. A股股东
(1)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2)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3)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在本通知明确的有关期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的操作方式见本通知附件一。

2. H股股东
(1)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2)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
3. 关于投票方式选择的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公司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以下简称“会员投票系统”),按照所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的投票意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可依据投资者对同一议案的不同意见进行分拆投票,投票时间为2013年10月16日9:30—15:00,网址为www.secm.com,通过会员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证券公司,请及时告知本公司其通过会员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相关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服务业务的议案
3. 关于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5.1 品种
5.2 期限
5.3 利率
5.4 发行主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5.5 发行价格
5.6 担保及其它安排
5.7 募集资金用途
5.8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5.9 债券融资工具上市
5.10 决议有效期
5.11 本次发行境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认可、分配或发行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普通决议事项:
7.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须进行逐项表决,其中1至6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效。

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8月30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m.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9日(周三)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本公司的H股股东另行通知),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次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参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通讯;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
1.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内资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书(附件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书(附件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 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生传递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生传递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三)现场会议时间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生传递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五、其它事项
1. 除会议时间、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楼
联系电话: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01
电话:(8621)63411000
传真:(8621)63410627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7日

附件一:
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 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837	海通证券	17	A股股东

2. 表决方法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
以 1.00 元代表议案 1,以 2.00 元代表议案 2,以 3.00 元代表议案 3,以此类推。以 5.01 元代表议案 5 中的议案 1,5.02 元代表议案 5 中的议案 2,以此类推。在议案组 5 中,申报价格 5.00 元代表议案 5 下的全部 1 个子议案,统计表决结果时,对议案组 5 中各子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议案组 5 的表决申报。

(一)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7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7项议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申报价格:99.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一揽子申报,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各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所有议案的一揽子申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3-03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委托贷款到期收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9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字冷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委托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市分行向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商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12个月。
该委托贷款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 2012年9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委托贷款的公告》。
截至2013年9月26日,公司已如期收到永盛商贸归还的委托贷款本金人民币8,000万元,至此公司已收回本次委托贷款事项的全部本金及利息,本次委托贷款未出现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3-03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虽然接受委托贷款方为本次委托贷款提供了房产抵押、保证等担保,但仍存在房产贬值及难以实现抵押权等风险,因此本次委托贷款仍存在无法收回全部本金和利息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的公告》,同时授权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召开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在不超过20,000万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开展委托贷款业务或委托贷款业务的投资决策,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

以上信息详见2013年4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11);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5),及2013年5月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21)。

一、本次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市分行向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贷款8,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2013年9月27日至2014年6月4日,贷款年利率14%。
二、贷款方的基本情况:
①贷款方名称: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商贸”)
②成立时间:2010年1月
③注册地址:金华市婺城区新华街67号
④注册资本:20,000万元
⑤法定代表人:姜爱森
⑥经营范围:商业企业管理策划;实业投资;商场物业管理;百货、五金家电、农产品(除粮、棉、茧)、通讯器材(除卫星接收设备)、办公用品销售;有色金属材料批发、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经许可后方可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⑦股本结构:永盛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8,000万,占90%股权;姜爱森2,000万,占10%股权。
⑧永盛商贸经营情况:到2012年年底,公司总资产24.12亿元,总负债8.52亿元,净资产15.60亿元,资产负债率35.32%,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截止2013年8月底,总资产25.01亿元,总负债9.41亿元,净资产15.60亿元,资产负债率37.62%,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98.82万元(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尚未取得营业收入)(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永盛商贸公司目前致力于金华“永盛购物广场”项目的建设,永盛购物广场位于金华市西市区最繁华商业地带,以品牌店、精品店组成商业街,营造集购物、餐饮、休闲、娱乐、停车等功能于一体的金华首个内街式休闲购物中心,建筑面积6.57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68万平方米,地下1.82万平方米,建筑规划采用全框架结构,可以满足大型购物商场的各种商品的布置需要,目前招商工作已经基本完成,80%商铺已签约,确定2013年10月30日开业。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①委托贷款金额:8,000万元人民币;
②委托贷款用途: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③委托贷款期限:从2013年9月27日至2014年6月4日;
④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14.4%;
⑤担保措施:
A、抵押担保:永盛商贸以金华市新华街67号永盛购物广场202室房屋所有权(金房权证婺字第0058737号)予以抵押,该房产评估价值15,182.22万元;
B、保证担保:永盛商贸董事长姜爱森及实际控制人姜爱森和郑桂花夫妇为本次委托贷款归还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及其股东永盛集团有限公司、姜爱森和郑桂花夫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委托贷款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产收益最大化,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委托银行贷款给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
在2012年9月29日至2013年9月26日期间,永盛商贸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委托贷款均按时偿还利息和归还本金,有良好的信誉和合作基础,同时,经公司实地考察和后续考察,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及其股东永盛集团有限公司、姜爱森和郑桂花夫妇资产质量良好,经营情况正常,且借款人为此借款提供了真实、有效的担保,因此委托还款的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此次委托贷款有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对公司整体效益的提升具有积极的作用。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委托贷款情况
全资子公司金字冷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在2012年9月29日有用自有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委托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市分行向金华市永盛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贷款,于2013年9月26日已全部收回本金及利息。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	投资方式	产品类型	公告日投资余额
1	2013年5月16日	2013-0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现金管理类和“君得利”系列集合理财产品	0万元
2	2013年6月2日	2013-02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现金管理类和“君得利”系列集合理财产品	1,800万元
3	2013年6月6日	2013-026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平安财富·巨聚金跨市场货币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万元
4	2013年6月9日	2013-027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平安财富·巨聚金跨市场货币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万元

七、其他
以下两家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委托贷款:
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②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③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承诺在此项委托贷款存续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7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3-04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 会议通知情况:本公司召开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3年8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CIMC] 2013-032)。

2.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2:30
3.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4.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徐敬德副董事长

7.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616,088,7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7005%。
2. 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36,453,0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4288%。
3. 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179,635,7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4643%。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对各项议案逐一进行表决。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	投资方式	产品类型	公告日投资余额
1	2013年5月16日	2013-0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现金管理类和“君得利”系列集合理财产品	0万元
2	2013年6月2日	2013-02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现金管理类和“君得利”系列集合理财产品	1,800万元
3	2013年6月6日	2013-026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平安财富·巨聚金跨市场货币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万元
4	2013年6月9日	2013-027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万	额度内滚动投资	平安财富·巨聚金跨市场货币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万元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刘刚、张乾
3. 结论意见: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3-048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表明如下:
1. 质押人:上海刚泰矿业公司(以下简称“刚泰矿业”)将149,3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9月26日,本次质押融资金占公司总股本314,575,245股的0.45%。
2. 被质押人:刚泰矿业将149,3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9月26日,本次质押融资金占公司总股本314,575,245股的0.45%。
特此公告。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银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3-054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并于2013年8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13年8月28日复牌。

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等工作,待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如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并将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特别提示:公司已于2013年8月28日披露的《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中的“重大风险提示”以及“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六、主要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因素做了详细说明,公司将定期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预案中相关内容。”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对安福系134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B130C0270)。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3. 产品期限:69天。
4. 风险等级:低。
5. 预期最高收益率:4%。
6. 认购时间:2013年9月25日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无关联关系。
2. 截至2013年9月27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6.68%。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签订的《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编号:临2013-058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截止公告披露日,湖高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7,626,944股,占公司总股本314,575,245股的40.57%,无限售流通股14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314,575,245股的0.05%;刚泰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801,686股,占公司总股本314,575,245股的8.20%。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2)分项表决方法
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服务业务的议案	2.00
3	关于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5.00
5.1	品种	5.01
5.2	期限	5.02
5.3	利率	5.03
5.4	发行主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5.04
5.5	担保及其它安排	5.05
5.6	募集资金用途	5.06
5.7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5.07
5.8	债券融资工具上市	5.08
5.9	决议有效期	5.10
5.11	本次发行境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5.11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认可、分配或发行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6.00
7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7.00

3. 表决意见
(一)“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其中 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方向
二、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2013年10月9日A股收市后,持有公司A股(股票代码600837)的股东一次性表决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表决方法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738837	买入	99.00	1股	2股	3股

2. 如果A股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如下所示:
(1)对公司议案 5中的第 3 项“利率”投票赞成,表决方法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同意	申报股数
738837	买入	5.03	1股	1股

(2)对公司议案 5 中的第 3 项“利率”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837	买入	5.03	2股

(3)对公司议案 5中的第 3 项“利率”投票弃权,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3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837	买入	5.03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统计表决结果时,对于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3. 股东仅对本次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4.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公司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按照所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的投票意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可根据投资者对同一议案的不同意见进行分拆投票,投票时间为2013年10月16日9:30—15:00,网址为www.secm.com。

5.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投票按当日通知。
附件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证券代码:00004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3-060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暂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总资产余额不超过4亿元(含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3年9月27日公司与中信建设银行银润德信等四家银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6,000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江西分行的“中国建设银行江西分行政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32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江西分行政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32期;
2. 产品类型:44天;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内部风险控制:一警示灯
5. 预期最高收益率:1.35%
6. 认购时间:2013年9月28日,产品成立日:2013年9月29日,产品到期日:2013年11月12日;

7. 预期年化收益率:5.0%;
8. 理财产品资金总额:人民币6,000万元;
9.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 投向方向: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项目;
11. 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正常兑付;客户持有产品至到期日,全部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13-046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总计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9月16日和2013年9月2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2000万元购期限为69天的中信银行对安福系134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对安福系134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B130C0270)。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3. 产品期限:69天。
4. 风险等级:低。
5. 预期最高收益率:4%。
6. 认购时间:2013年9月25日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无关联关系。
2. 截至2013年9月27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6.68%。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签订的《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7日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投票指示: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特别决议议案(6项)

1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服务业务的议案			
3	关于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5.1	品种			